

招标编号：11010823210200023845-XM001

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

项目名称：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

项目编号：11010823210200023845-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十一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9 日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招标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会同有关单位研究制定了《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试行) (2022 年版)》(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并在我市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

现根据一年来使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有关新政策要求，就《示范文本》进行更新。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我市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

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0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11010823210200023845-XM001
- 2.项目名称：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
- 3.项目预算金额：1600000 元、项目最高限价 1600000 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	1600000	1 包	1) 现有设备维护：由供应商提供耗材、零配件及维修服务，我校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 2) 租赁设备：A 提供全新设备，满足老师学生的文印输出需求；B 新设备采用按张付费服务模式，由供应商提供设备、软件、耗材、零配件及维修服务，文印室内需提供纸张，试卷纸张要求为护眼纸，采购人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详见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是 ☒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2）凡受托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4）投标人必须下载招标文件，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每天上午 9: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6:3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10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第三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节能产品强制采购；（2）节能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优先采购；(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6) 政府采购扶持贫困地区；(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8) 进口产品管理：进口产品规定：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3.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

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 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3.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 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 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 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十一学校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 66 号
联系方式：010-8862569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
联系方式：82575731/5125/5131/5823-295/8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林姿含、陈冲锋
电 话：82575731/5125/5131/5823-295/8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如下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u> / </u>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将投标保证金缴纳至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名：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银行账号：9550880031224600183 注：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准确地核实投标人的保证金是否到账，投标人电汇投标保证金时应在电汇汇款附言中注明：招标编号（KJY_____）和用途，如“*****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7.3	开标代表需携带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含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适用于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7.6	信用记录查询	招标代理机构查询，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
20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限采购人在职人员）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u>5</u>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进行排序：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服务方案</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4.7	服务续签条款	服务续签条款： 1、根据《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规定，本合同期届满后，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情况下，甲方可视服务情况与乙方续签合同，续签次数不得超过两次，总服务期限不得超过三年，且续签合同金额必须在预算批复金额内，且续签合同金额增加部分不能超过本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合同续签条件如下： （1）乙方仍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且需向甲方提供相应证明； （2）续签的合同内容为提供与本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 （3）乙方无违规违纪或重大失误的现象 （4）乙方服务质量得到甲方认可；

		(5) 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25.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纸质版加盖公章</u>
25.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十四部</u> ; 联系电话: <u>82575731-295/811</u> 通讯地址: <u>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u> 。
26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 号按（☐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收取，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u> 缴纳时间: <u>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u> 。
	中小微型企 业	-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的将不被认定为中小微型企业。 -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价格给予<u>10%</u>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对于联合体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联合体中有大中型企业也有小型、微型企业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u>30%</u>以上的，将给予联合体<u>6%</u>的价格扣除。 - 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将给予<u>6%</u>的价格扣除。 -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	--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1.4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

1.5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1.6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2.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2.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3 样品（本项目不适用）

3.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定义：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

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2、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2.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3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4.3.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 投标费用

5.2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2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7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7.3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7.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8.2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8.3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4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文件构成

9.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9.3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

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9.4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5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6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投标报价

10.2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0.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3.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0.4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5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1.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1.3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1.4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1.5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1.6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1.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1.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1.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1.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1.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投标有效期

12.2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2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3.3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或纸质版盖章的扫描件。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2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4.3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2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6.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7 开标

1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7.3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7.4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7.6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8 资格审查

18.2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1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 19.2 开标后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其他人员透露。
- 19.3 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19.4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 评标

20.2 评标委员会

20.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2 评标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成员因缺席、回避、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

20.3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1 确定中标人

21.2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2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3 废标

23.2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3.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3.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3.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3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4 签订合同

24.2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4.5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4.6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4.7 合同续签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5 询问与质疑

25.2 询问

25.2.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5.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3 质疑

25.3.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5.3.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5.3.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3.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5.4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代理费

26.2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评审结论
1	投标人名称	与主体资格证书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查询,无需单独提供)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1、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提供证明材料。 2、如招标文件要求合同分包的,分包单位需按照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提供证明材料。 注 1: 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6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评审结论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涉及）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涉及）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标开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标开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

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

2.5.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4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5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6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7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9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 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	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2	供应商项目经验	30	近3年(2020年12月1日至今)执行的类似项目经验,每提供1个得6分,满分30分。审核依据为合同关键页(首页、金额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定。
3	人员配备	15	驻场服务人员4名及以上(含项目负责人),并提供所有驻场人员的学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15分; 驻场服务人员3名(含项目负责人),并提供所有驻场人员的学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9分; 驻场服务人员1名(含)-2名(含)(含项目负责人),并提供所有驻场人员的学历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得4分; 未派遣驻场服务人员,得0分;
4	现有设备维护	15	对现有设备维护提出的方案: 对现有设备维护及提供耗材,零配件及维修等服务方案,分析全面科学合理,内容能够完全结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规范、全面,完全满足服务需求的,得15分; 分析较为全面合理,内容能够较好的结合实际情况,有一定针对性,较为规范,全面,较好的满足服务需求的,10分; 分析基本合理,方案能够基本结合实际情况,针对性较弱,内容规范性或完整性有欠缺,基本满足服务需求的得4分; 方案不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仅提供范本式方案,针对性弱,得1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5	租赁设备	10	对租赁设备及其维护提出的方案: 对提供全新设备,及新设备的付费模式等服务方案,分析全面科学合理,内容能够完全结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规范、全面,完全满足服务需求的,得10分; 分析较为全面合理,内容能够较好的结合实际情况,有一定针对性,较为规范,全面,较好的满足服务需求的,7分; 分析基本合理,方案能够基本结合实际情况,针对性较弱,内容规范性或完整性有欠缺,基本满足服务需求的得4分; 方案不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仅提供范本式方案,针对性弱,得1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6	服务方案	18	充分结合项目实际技术需求，完全响应参数，提供足够的驻场人员，售后服务：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对扩展服务的需求分析详细透彻，提出的方案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具体售后服务措施全面完整细致，售后服务团队配备完整，设有专人对接，报修后及时响应，快速修复，专业性强。并按季度提供数据报告，能够对采购人日常工作效率及便利化起到有效提升作用，18分； 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详细，能较好的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能够对采购人日常工作效率或便利化起到提升作用，得13分； 方案内容较为一般，基本能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能够对采购人日常工作效率或便利化起到提升作用，得7分； 方案内容简略或有所缺失，仅提供范本式的方案，不能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及采购人对扩展服务的需求，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弱，得2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7	政策性得分	2	（1）若所供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获得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需提供证明材料）得2分。

注： 1、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1600000** 元，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时，该投标人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密封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附件：质疑问卷

_____（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需求说明**(一)、现有设备维护**

1、 由供应商提供耗材、零配件及维修服务，我校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

2、 现有设备明细

设备类型	型号	数量
A3 复合机	东芝 e-STUDIO 455	1
	东芝 e-STUDIO 5008A	4
	东芝 e-STUDIO 8508A	1
	理光 MP C5502A	1
	佳能 IR 2422N	1
A4 一体机	佳能 D520	204
	HP 200	1
	HP 5025	1
	HP M1319f	1
	HP M254NW	1
	HP M281fdw	1
	佳能 MF4122d	1
	佳能 MF4322d	2
	佳能 MF4450d	2
	佳能 MF4820d	70
	佳能 MF4830d	15
	mx317	2
合计		309

★ (二)、租赁设备

1、 提供全新设备，满足老师学生的文印输出需求；

2、 新设备采用按张付费服务模式，由供应商提供设备、软件、耗材、零配件及维修服务，文印室内需提供纸张，试卷纸张要求为护目纸，采购人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

3、 教学楼需求设备参数：

1) A4 黑白激光一体机：11 台

- a 可实现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等功能，支持扫描到 U 盘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
- c 输出速度≥40 张/分钟

2) A3 黑白激光数码复合机：10台

- a 可实现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等功能，支持扫描到 U 盘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
- c 支持无线功能
- d 输出速度 ≥ 35 张/分钟e 纸盒容量 1200 张以上
- f 打印分辨率 1200*1200dpi

3) A3 黑白高速打印机：1台

- a 可实现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等功能，支持扫描到 U 盘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落地 4 纸盒
- c 输出速度 ≥ 100 张/分钟

4) A3 彩色激光数码复合机：16台

- a 可实现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的功能，支持扫描到 U 盘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
- c 支持无线功能
- d 彩色输出速度 ≥ 35 张/分钟e 纸盒容量 1200 张以上
- f 打印分辨率 1200*1200dpi

5) A3 彩色激光数码复合机：5台

- a 可实现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的功能，支持扫描到 U 盘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
- c 支持无线功能
- d 彩色输出速度 ≥ 40 张/分钟e 纸盒容量 1200 张以上
- f 打印分辨率 1200*1200dpi

6) A3 彩色高速打印机：1台

- a 可实现彩色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的功能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
- c 彩色输出速度 ≥ 60 张/分钟

4、文印室设备需求参数

1) A3 黑白高速打印机：2 台

- a 可实现复印、网络双面打印、网络扫描等功能，支持扫描到 U 盘
- b 标配双面自动输稿器，落地 4 纸盒
- d 输出速度 ≥ 100 张/分钟
- e 打印分辨率：1200*600dpi

2) 速印机：2 台

- a 输出速度：60-130 元张/分钟

5、软件功能：

- a 教学楼内租赁设备需实现刷卡打印/复印/扫描，漫游打印，并能与学生卡兼容实现分账计费、报表统计，支持移动打印，耗材余量提醒，设备状态监控，并能将设备状态通过显示屏展示，便于运维及故障处理。
- b 需要区分老师和学生打印量，学生打印需要单独进行收费统计，学校不承担学生打印的费用。

6、服务要求

- a 供应商需提供原装耗材及配件

- b 供应商提供驻场服务人员 4 名，负责教学楼内设备维护，文印室内试卷印刷。
- c 服务人员将定期检查设备状态，进行常规维护保养
- d 响应时间需求，报修后 10 分钟响应，20 分钟内到达现场修复，4 小时内无法修复免费提供备机。
- e 每季度提供精准的数据服务报告，内容包括：运营情况、各类问题处理情况、客户反馈处理情况、费用统计以及相关改进建议等；
- f 文印室试卷印刷通过企微平台进行打印审批，供应商需具备企微搭建及维护的能力。
- g 供应商应具备所投产品的维修、维护技能，并提供相关证明；
- h 本项目服务期为一年

(三)、报价方式**1、 现有设备服务收费**

设备类型	黑白单张价格	彩色单张价格	参考印量
A3 复合机	元/张	元/张	黑白：400000 张 彩色：4000 张
A4 一体机	元/张		黑白：1400000 张

2、 租赁设备服务收费

设备类型	设备品牌型号	数量	黑白单张价格	彩色单张价格	参考印量
A4 黑白一体机		11 台	元/张		黑白 150000 张
A3 黑白激光数码复合机 ≥35 页		10 台	元/张	元/张	黑白 3000000 张 彩色 265000 张
A3 黑白高速打印机 ≥100 页		1 台			
A3 彩色激光数码复合机 ≥35 页		16 台			
A3 彩色激光数码复合机 ≥40 页		5 台			
A3 彩色高速打印机 ≥60 页		1 台			

3、 文印室服务收费（含纸张）

设备类型	设备品牌型号	数量
A3 黑白高速打印机 ≥100 页		2 台
速印机		2 台

尺寸	黑白复印/打印	参考印量
A4（单面）	元/张	A4 单面：2800000 张

A3（单面）	元/张	A4 双面：640000 张 8K 双面：1000000 张
8 开（单面）	元/张	
16 开（单面）	元/张	
A4（双面）	元/张	
A3（双面）	元/张	
8 开（双面）	元/张	
16 开（双面）	元/张	

备注：1. 总价=现有设备参考印量*单张收费+租赁设备参考印量*单张收费+文印室参考印量*单张收费
2. 最终我校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

合同文本

甲方：北京市十一学校

乙方：

经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同意由乙方方向甲方（以下简称甲方）提供文印服务。合同内容如下：

一、服务内容及标准

1. 乙方提供设备服务

按照甲方需求，为北京市十一学校文印外包服务提供服务。具体如下：

- 1) 现有设备维护：由供应商提供耗材、零配件及维修服务，我校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
- 2) 租赁设备：A 提供全新设备，满足老师学生的文印输出需求；
- 3) 新设备采用按张付费服务模式，由供应商提供设备、软件、耗材、零配件及维修服务，文印室内需提供纸张，试卷纸张要求为护目纸，采购人按实际打印量支付费用。

2. 驻场人员服务

乙方派遣合格员工按照甲方指定的日期前往甲方北京办公地点提供驻场服务，负责文印中心及各楼层打印间设备维护、维修、设备保养及文印中心文件制作，补充消耗材料、印量统计等文印中心因公需要提供服务的相关工作。内容包括：

- a 供应商需提供原装耗材及配件
- b 供应商提供驻场服务人员 4 名，负责教学楼内设备维护，文印室内试卷印刷。
- c 服务人员将定期检查设备状态，进行常规维护保养
- d 响应时间需求，报修后 10 分钟响应，20 分钟内到达现场修复，4 小时内无法修复免费提供备机。
- e 每季度提供精准的数据服务报告，内容包括：运营情况、各类问题处理情况、客户反馈处理情况、费用统计以及相关改进建议等；
- f 文印室试卷印刷通过企微平台进行打印审批，供应商需具备企微搭建及维护的能力。
- g 供应商应具备所投产品的维修、维护技能，并提供相关证明；

二、收费标准

1、 现有设备服务收费

设备类型	黑白单张价格	彩色单张价格
A3 复合机	元/张	
A4 一体机	元/张	元/张

2、 租赁设备服务收费

设备类型	设 备 品 牌 型号	数量	黑白单张价格	彩色单张价格
A4 黑白一体机		11 台	元/张	
A3 黑白激光数码复 合机 ≥35 页		10 台	元/张	元/张
A3 黑白高速打印机 ≥100 页		1 台		
A3 彩色激光数码复		16 台		

合机 ≥35 页				
A3 彩色激光数码复 合机 ≥40 页		5 台		
A3 彩色高速打印机 ≥60 页		1 台		

3、文印室服务收费（含纸张）

设备类型	设备品牌型号	数量
A3 高速黑白复合机 ≥100 页		2 台
速印机		2 台

尺寸	黑白复印/打印	纸张说明 (品牌、克重)
A4 (单面)	元/张	
A3 (单面)	元/张	
8 开 (单面)	元/张	
16 开 (单面)	元/张	
A4 (双面)	元/张	
A3 (双面)	元/张	
8 开 (双面)	元/张	
16 开 (双面)	元/张	

三、合同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享有本合同项下服务设备的使用权。
2. 甲方为乙方提供文印中心所需的场所、电机网络接口、办公电话等内容。
3. 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到甲方处检查服务设备的计数器读数及使用情况。
4. 甲方有义务在使用服务设备进行大批量复印（预计印量超过 50000 印/日）前两个工作日通知乙方提前作预警式服务。
5. 乙方应确保文印中心按照甲方要求承接任何业务。驻场工作人员打卡登记上下班时间。
6. 乙方应实时关注纸张等甲方提供的打印材料的库存状态，及时通知甲方进行补充。
7. 乙方人员因任何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维修服务或检查计数器读数等）进入甲方场地，须切实遵守甲方关于该区域的管理规定，并严格按照甲方工作人员的指示开展工作及提供服务。
8. 乙方拥有因免费提供维修和补充消耗材料服务所更换并不再使用的零配件与消耗材料的所有权（另行收费的除外）。
9. 乙方应保证甲方接受乙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均不构成对任何第三方所有权、专利权、

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和其他合法权益的侵犯。若乙方违反该条款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乙方服务人员与甲方无任何劳动关系、劳务关系,乙方应自行负责为乙方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购买相关保险,甲方不承担乙方人员的任何人身或者财产损失;如乙方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出现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除甲方原因以外,乙方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赔偿或责任。

11.甲方每年组织一次服务考核(服务满意度调查),考核内容包括:乙方驻场人员服务质量、安全事件、文印质量、人员缺岗、服务投诉、员工出勤等内容,考核采取百分制,考核结果在 90 分及以上,全额支付驻场服务费,90 分以下,每低一分,扣发驻场人员服务费 5%,扣完为止(费用在考核后的下一结算月计算)。如年度连续两次低于 85 分,甲方可无条件提前解除服务合同。

12.乙方驻场人员不得无故旷工、缺勤、迟到或早退,如违反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当期应结算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且有权从未支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

13.乙方服务人员不得私自处理文印中心服务过程中的任何废弃纸质材料,统一放入甲方提供的专用文件收集袋中。

14.合同期限内,如乙方驻场人员发生重大服务投诉事件,或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服务人员,同时由乙方负责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四、支付方式

1.本合同收费标准如本合同第二条所述。

2.所有费用按月度结算,乙方在每月第一个星期向甲方提供前一个结算月的结算费用清单,双方确认无误后,由乙方按照支付比例提供等额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6%),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当期费用。因乙方未及时向甲方提供的发票或所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乙方全称:

乙方开户行及账号:

4.甲方应承诺合同中所有设备的计数器读数不得篡改。但非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提供的计数器自身质量原因或者乙方技术人员的原因)而发生计数器读数错误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因此导致乙方多收取甲方印张费用的,乙方除应当退还甲方超额收取的费用金额之外,并且应从多收取费用之日起至退款日,按日向甲方支付超额收取费用的

0.5%的违约金。

5. 如甲方未按上述约定按时支付服务费用，每逾期一日，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应付未付费用 0.5%的违约金。乙方已明确知晓且同意，如本合同款项来源于财政拨款，因财政拨款延误导致甲方未能及时支付服务费用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6. 上述费用为甲方在本合同下需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其他费用。

五、保密条款

1. 甲方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以及根据本合同特别编制的其他材料的著作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对于甲方的商标、商号、标记或其它图案不拥有任何权利，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宣传或促销材料、出版物中或媒体上使用这些商标、商号、标记或其它图案。

2. 乙方及其人员应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一切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服务设备接受、处理或输出的所有文件或信息）严加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应向任何人披露或准许他人向任何人披露上述资料和信息，或为任何除本合同目的之外的其他目的而使用，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退还本合同下已收取的全部费用，且尽消除或减少因此对甲方商誉或经营所造成的所有不利影响，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 本合同期满或以任何情形终止后，本条款继续有效。

六、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到期后，如甲乙双方无异议，可协调续签合同。

七、其他事项

1. 双方在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先进行友好协商，协商未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 本合同壹式拾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合同条款等内容变更、修改时，双方以签订补充协议方式进行。

签署页：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目录

附件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件2. 主体资格证书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

附件5.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协议

附件6.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附件7.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附件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网 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企业性质	☐ 国营企业… ☐ 民营企业… ☐ 其他：				
注册资本金			总资产		
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证号		持股比例
公司主要管理 人员情况	职务	姓名	身份证证号	办公电话	
公司人员情况	总人数		其中：管理人员		
	其中：硕士及以上__人、本科__人、专科__人				
	其中：高级及以上职称__人、中级职称__人、初级职称__人				
企业资质及体 系认证情况	名称	颁发机构			起止时间

投标人名称	
经营范围	
下属分支机构 及与投标人存在 关联关系的 单位情况说明	投标人应依据自身存在的以下情形，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 1、下属分支机构； 2、与本企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 3、与本企业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
备 注	（其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内容）

注：

1. 本表后附盖单位公章的企业资质证书及体系认证证书（如有）等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2. 新成立的公司未能提供财务状况时需出具相应的说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2、主体资格证书

1、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型主体资格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以自然人身份投标的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格式）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附件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4、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必须为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监狱企业参加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司法局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京财采购[2014]2506号）的规定提交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提交的声明函。投标人应当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采购人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附件5、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实质性格式）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勾选）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预留分包份额不得低于以下：

本项目预留中小企业份额形式：要求合同分包；预留中小企业份额：____万元，占预算总金额____%；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____万元，占预留中小企业份额____%。

（2）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投标人与上述拟分包承担主体签署的《分包意向协议》后附。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附件6、投标保证金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提供支票或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凭证的复印件（开标现场提交支票原件的可不提交支票复印件）或投标保证金原件（后附格式）。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本项目不适用）

编号：

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部分免除投标人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导致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北京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一、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20F

联系电话：4008626888，88822502，17777809506

网址：www.eguaranty.com.cn

二、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

联系人：杨 阳 陈浩然

联系电话：58528750、58528760

移动电话：13488752033、18910210850

传 真：58528757

邮 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三、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28 层

联系人：高路，孙莹

联系电话：59705600-6011、6931

移动电话：13910831161、13720094769

传真：59705606

邮箱：tailiwendy@126.com

附件 7、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目录

- 附件 1、投标函
- 附件 2、开标一览表
- 附件 3、拟投入管理人员一览表
- 附件 4、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 附件 5、采购需求偏离表
- 附件 6、合同条款偏离表
- 附件 7、项目实施方案
- 附件 8、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附件 9、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 附件 10、其他材料

附件1、投标函**投标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组织的招标活动, 并对
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按照招标文件要

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有/无）	服务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注： 1、此表后须附分项报价表（分项报价表格式自拟），且分项报价表的金额合计应与投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附件3、拟投入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姓名	岗位名称	持有证书情况	工作年限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可提供上述人员的详细资料或证明文件

附件4、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拟投入设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如有针对本项目的备用设备，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可提供上述设备的详细资料或证明文件。

附件5、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 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 投标无效。
2. “偏
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 仅选择无偏离即可； 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 均视 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 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 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7、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参考第五章采购需求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总体服务方案
- 2、人员配备保障方案。
- 3、现有设备维护方案
- 4、租赁设备方案
- 5、...

附件8、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公开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按照招标文件中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承诺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附件9、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附件 9-1 银行履约保函

致：（买方名称）

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年月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并以此约定如下：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他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2 履约担保保函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年月日签订编号为_的《
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
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
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
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
（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
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
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
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

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自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10 其他综合材料

不限于以下内容：

- 1、近 3 年（2020 年 12 月 1 日至今）执行的类似项目经验，合同关键页（首页、金额页、盖章页）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2、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内容。
- 3、投标人认为需要添加的内容